

证券代码：605090

证券简称：九丰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078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慕长鸿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（摘要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

用情况。2024年上半年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现金分红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14日